## 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教科技函〔2024〕298号

##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规范管理校企研发中心建设及报送 有关工作进展的通知

## 各高等学校:

为进一步加强对校企研发中心建设工作的规范化管理,促进校企共建研发中心工作高质量开展,根据《河南省教育厅河南省科技厅河南省工信厅关于推动高校与规上工业企业共建研发中心(平台)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教科技〔2023〕259号)和《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校企研发中心建设及推荐河南省示范性校企研发中心工作的通知》(教办科技〔2024〕112号)等文件要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规范化管理。各高校要加强对已建成和拟建设校企研发中心的规范化管理,研发中心名称要按照"XX(牵头高校名称)-XX(共建企业名称) XX校企研发中心"的命名方式,在高校和企业的研发场地同时挂牌。确保校企研发中心有制度保障、

有资金投入、有合作项目、有科研队伍、有成果产出、有良性运行。

二、开展入库备案工作。各高校要对照前期已报送的校企研发中心建设清单和近期新增的校企研发中心建设情况,依托"河南省高校科技管理云服务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http://www.rcloud.edu.cn)开展已建设校企研发中心入库备案工作,切实做到应入尽入。各校企研发中心负责人通过所在高校系统管理员分配的账号登录云平台,下载《校企共建研发中心基本信息表》,填写完成经过检查保护后在线提交,并上传有关附件,由高校责任管理部门负责人员进行网上审核。云平台提交审核时间:2024年5月27日——5月31日。

省教育厅将持续加强对校企共建研发中心建设工作的过程调度,将各高校本次校企研发中心入库备案工作情况作为年度目标考核的阶段性成效及时进行通报。同时,将研发中心是否入库备案作为下年度申报河南省校企研发中心认定的基础条件。

联系人:省教育厅科技与信息化处 王嘉伟

联系电话:0371-69691274

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 400-800-1636

附件:校企共建研发中心基本信息表

(主动公开)

## 校企共建研发中心基本信息表

中心名称							
涉及重点产业链							
牵头高校信息	高校名称						
	中心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出生 年月	
		职务		职称		联系 电话	
共企信 研中人(校建业息 发心员高)	企业名称						
	企业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出生 年月	
		职务		职称		联系 电话	
	姓名	出生年月	职务	职称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研中人(业 发心员企)	姓名	出生年月	职务	职称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研发中心联系人		联系电话					

队伍建设:

其中,已有国家、省部级团队\_\_个,获得国家、省部级人才计划\_\_名。

科研人员:\_\_人

其中,牵头高校\_\_人,共建企业\_\_人,其他\_\_人。

人才培养: 培育高层次科研团队\_\_个,高层次科技人才\_\_名;

博士\_\_人,硕士\_\_人,技能培训\_\_人次。

资金、仪器、场地投入:学校投入 万元,企业投入 万元,现有研发仪器和设备原值 万元,独立办公建筑面积 平方米。

成果:研发成果\_\_\_项,转化成果\_\_\_项,实现产业化产值\_\_万元。

奖励:获得国家级奖励\_\_\_项,省部级奖励\_\_\_项。

专利:获得授权专利\_\_\_项, 转让\_\_\_项、\_\_\_万元。

社会服务: 服务企事业单位 家,选派到企业科技服务人员 人次,

解决企事业单位技术难题\_\_\_\_项,增加服务企业产值\_\_\_\_万元,增加服务企业利润\_\_\_\_\_万元,扩大企业就业人员\_\_\_\_\_人次。

下一步拟开展的关键技术攻关、拟解决的关键技术难题。(300字左右)

需提交附件: 1. 校企共建协议扫描件 2. 高校和企业的研发中心挂牌照片

注:表内相关成果、奖励、专利、社会服务情况均要求为签订校企共建协议后的情况

